

# 梅州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 关于印发梅州市社会投资简易低风险等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流程图和事项清单的通知

各县（市、区）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梅州高新区管委会：

为贯彻落实《广东省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深化社会投资简易低风险等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分类改革的指导意见》和《梅州市深化社会投资简易低风险等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分类改革实施方案》等文件精神，深化“放管服”改革，持续优化和改善我市营商环境，市工建办结合我市实际，制定了梅州市社会投资简易低风险等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流程图、事项清单和项目审批时限（其中：社会投资简易低风险项目总审批时限控制在 15 个工作日内；带方案出让工业用地项目以及带规划建设条件出让工业用地项目总审批时限控制在 15 个工作日内；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总审批时限控制在 20 个工作日内；市政公用基础设施外线接入工程总审批时限控制在 5 个工作日内），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并就有关工作要求如下：

一、市自然资源局、市住建局作为各阶段的牵头部门，要落实责任，会同相关部门于 7 月 11 日前完成对应阶段办事指南、申

报表单的制作，并报市工建办汇总。

二、各县（市、区）工建办、市工建领导小组成员单位结合各自职能，负责推动此次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分类改革的有关工作落实，并做好政策宣传工作。

三、市政数局负责按照《梅州市深化社会投资简易低风险等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分类改革实施方案》和流程图、申报表单等要求，会同有关单位做好相关业务审批系统的流程调整、功能完善等工作，于7月30日前上线试运行。同时，要做好系统操作手册、人员培训等工作，确保8月20日前在全市范围内正式上线运行。

各县（市、区）、市直各单位在执行过程中遇到的问题迳向市工建办、市政数局反映。

梅州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  
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代章）

2022年6月29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省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各县（市、区）人民政府。